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部授食字第1051105167號
附件：認證範圍1份



主旨：公告展延「基隆市衛生局(檢驗科實驗室)」之食品檢驗機構認證效期。

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37條第2項。

公告事項：展延認證效期之項目：食用菇類重金屬(鉛、鎘)、包(盛)裝飲用水中重金屬(汞、銅、鋅、鉛、鎘、砷)、蛋類重金屬(鉛、銅)、過氧化氫、硼酸及其鹽類、甜味劑、著色劑、二氧化硫(食品)、丙酸、防腐劑等10項。

部長 林美延

衛生福利部食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



認證編號：049

認證機構：基隆市衛生局

檢驗機構：檢驗科實驗室

檢驗機構地址：20647 基隆市七堵區工建路 2 號

初次認證日期：100.01.19

認證有效期間：105.09.14 至 108.09.13

認證之檢驗事項

檢驗項目	檢 驗 方 法
過氧化氫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過氧化氫之檢驗方法
硼酸及其鹽類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硼酸及其鹽類之檢驗方法
著色劑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著色劑之檢驗方法
甜味劑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甜味劑之檢驗方法—醋磺內酯鉀、糖精、甘精及環己基(代)磺醯胺酸之檢驗
二氧化硫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二氧化硫之檢驗方法
丙酸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丙酸之檢驗
防腐劑	衛生福利部 102.10.15 部授食字第 1021950692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
食用菇類重金屬-鉛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用菇類中重金屬檢驗方法—鉛之檢驗
食用菇類重金屬-鎘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用菇類中重金屬檢驗方法—鎘之檢驗
包(盛)裝飲用水中重金屬-汞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中重金屬檢驗方法—汞之檢驗
包(盛)裝飲用水中重金屬-砷、鉛、鎘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中重金屬檢驗方法—砷、鉛及鎘之檢驗
包(盛)裝飲用水中重金屬-銅、鋅	衛生福利部 102.09.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中重金屬檢驗方法—銅及鋅之檢驗
蛋類重金屬(鉛、銅)	衛生福利部 103.08.25 部授食字第 1031901169 號公告修正重金屬檢驗方法總則